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临 2018-35 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药”，股票代码“01558.HK”）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发布《盈利预喜》公告称，因东阳光药的核心产品可威销售量大幅增长以及学术推广活动的持续改善，预计东阳光药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实现权益拥有人应占盈利（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含义基本一致）同比增长不低于 110%，上述数据为未经审计或审阅的结果。详情请见东阳光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上发布的公告及通告《盈利预喜》。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无条件核准通过，且公司正在办理东阳光药股权过户及股份登记等后续事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在完成东阳光药股权过户后，东阳光药将被纳入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其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损益将纳入公司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且将对以往会计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目前尚未完成东阳光药股权过户工作，东阳光药 2018 年半年度利润不会对公司半年报利润产生影响。若东阳光药股权过户工作于本年度内完成，预计将会增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利润。

风险提示：若东阳光药股权过户工作未在本年度内完成，将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利润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1 日